

证券代码：835611

证券简称：鸿志兴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福建鸿志兴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10 月 15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曾传书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99,165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.3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福建鸿志兴科技芯片有限

公司（拟用名），注册地为福建省建瓯市，注册资本拟为人民币 5500 万元，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 44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比例 80%，上海围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66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比例 12%，仪征市慧联半导体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44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比例 8%。具体以工商审核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9,16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鸿志兴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福建鸿志兴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0 月 15 日